

创新内部监督机制 规范检察权运行

“近期接收的涉案财物都已经入库登记,相关备案手续齐全。”10月30日,在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涉案财物管理库房,检务督察部门正在与案管部门核对涉案财物入库台账,这是该院检务督察部门开展的专项督察之一。

“检务督察不仅要抓纪律作风,更要盯紧检察工作中的廉政风险点,实现内部监督不留死角。”在上周召开的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上,该院检察长李广建要求。

近年来,郑州航空港区检察院聚焦检察队伍管理精细化、科学化,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检,建立公平竞争内部审查、内控系统审批、检务督察与案管部门协作等机制,将检察权关进制度的笼子,连续6年被评为“全市检察机关党风廉政建设先进单位”。

记者 刘凌智 通讯员 高依然

建立公平竞争内部审查机制 保证监督规范

该院成立公平竞争审查小组,作为公平竞争内部审查特定机构。在招标投标、政府采购、资质标准等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有关事项时,具体业务部门初审

后,由公平竞争审查小组负责复审并出具书面审查意见,规范审查程序,严格审查标准,健全保障机制,提升内部监督的权威性。

优化内控审批机制 实现科学精准监督

“你们的内控系统很先进,每个审批节点都同步上传票据凭证,整个审批流程清晰可见,以后我们要在内部管理方面向你们多学习。”在近期的调研中,一名调研单位负责人对航空港区检察院开发的内控管理审批系统表现出了浓厚兴趣。

2019年,该院聚焦智慧检务,主题创

新监督载体,在全市检察机关率先上线运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信息系统。该系统内设有“公车使用”、“三重一大”、经费支出等业务模块,所有涉及办公经费及报销的事项,均需在内控系统内进行申报审批,审批时间精确到秒,审批流程全程留痕且不可逆,有效避免了漏报、迟报、补报等情形发生,实现精准监督。

深化督察与办案管理协作机制 确保监督不留死角

“经督察,本月案管部门共发出流程监控提醒5件,承办人均已整改并回复……”党组会上,检务督察部门负责人正在详细汇报案件流程监控专项督察情况。检务督察与案件管理部门协作配合,依托检察

办案管理系统,定期开展案件流程监控、数据质量检查、案件质量评查、涉案财物管理等专项督察,实现对检察官办案实时监督,督促提醒办案人规范司法行为,从源头上预防司法腐败和权力滥用。

聚焦主责主业 强化诉源治理

本报讯 近日,由郑州航空港区政法委主办、郑州航空港区人民法院承办的第七期“政法大讲堂”报告会开讲,旨在提升政法干部运用法律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提升溯源治理水平。

当天下午,政法大讲堂邀请李保甫律师围绕《学好民法典——做好诉源治理的基础性法律》作出专题辅导。李律师从强基固本宣示红线不生事、稳定预期明确规则不惹事、服务长远管理到位成好事三个方面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解读,旁征博引、论述深刻,对加速推进诉源治理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据了解,由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是我国第一部综合性的民法典,对于规范民事关系、维护社会秩序、促进社会和谐

具有重要意义,因此学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对于政法机关的工作人员来讲极为重要。与会人员通过具体的案例分析,更加深入地理解和掌握诉源治理方面的意义和应用。

航空港区政法委相关负责人在主持大讲堂时提出,诉源治理是深入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构建和谐社会、落实执政为民的重要举措,是新时代“枫桥经验”的具体实践。

同时,各单位要提升政治站位,充分认识诉源治理的重要性,自觉将主题教育中激发出来的信仰信念、热情激情转化为推动诉源治理的强大动力。要聚焦主责主业,创新源头化解矛盾纠纷方法路径,健全工作机制,强力推动诉源治理落到实处,增

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大讲堂上强调,各单位要强化工作合力,打通信息壁垒,畅通反馈渠道,发挥集成作战效应,形成诉源治理的强大合力,确保诉源治理取得实效。

此次政法大讲堂的举办为政法机关工作人员提供了一个学习交流的平台,帮助他们更好地运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法律知识和原则,提高办案能力和法律素养。

航空港区政法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分局领导干部和部分工作人员在主会场参加报告会;各乡镇(办事处)、社区服务中心政法、综治、信访、司法、法治等工作相关人员在18个分会场参加报告会。

记者 刘凌智 通讯员 白锐洁

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应急管理局 曝光典型案例

10月31日,记者从郑州航空港区应急管理局获悉,为了进一步强化问题隐患排查和风险防控工作,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该局对今年以来辖区内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企业进行了曝光,从而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切实帮助企业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助力企业安全发展。

记者 刘凌智 通讯员 赵炎

河南金福玻璃有限公司

7月6日立案,该公司主要负责人李某因未建立健全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案,罚款2.5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负有下列职责:(一)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之规定。

开封市弘发

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6月1日立案,该公司未如实记录(董某、马某、纪某、冀某)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案,罚款0.65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郑州航空港区

新科锌业有限公司

6月5日立案,该公司未按规定定期组织演练(一年以上),未为从业人员(车间20名员工)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防噪声耳塞)案,罚款3.4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八十一条,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与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组织制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相衔接,并定期组织演练;《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四十五条生产经营单位必须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并监督、教育从业人员按照使用规则佩戴、使用。

郑州卓峰制药有限公司

7月6日立案,该公司未如实记录郭某等16名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情况(缺少培训时间、内容、参加人员及考核结果)案,罚款2.95万元。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款,生产经营单位应当建立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档案,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

航空港区开展集贸市场消防宣传月动员培训

消除风险隐患 确保市场安全运营

本报讯 10月25日,郑州市市场发展中心航空港区市场分中心联合航空港区消防救援支队,组织辖区集贸市场负责人召开了航空港区集贸市场消防宣传月动员培训会,大力提升了集贸市场负责人和工作人员的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

会议还动员市场负责人按照“预防为主、生命至上”的主题,强调了逃生的重要性和应急逃生的注意事项,积极开展“119”消防宣传月各项活动,营造浓厚氛围,提升管理人员和商户消防安全素质和防灾减灾意识。

培训结束后,消防支队相关负责人要求各市场高度重视,完善消防安全管理组织,丰富宣传形式载体,营造浓厚氛围,加强人员教育培训,提高应急处突能力。

此次培训将有助于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发生,保障市场的安全和市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也为航空港区集贸市场的消防安全工



作提供了有力的指导和保障。

最后,郑州市市场发展中心航空港区市场分中心相关负责人强调,各市场要按照消防支队的要求,广泛开展消防宣传活

动,同时全面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消除风险隐患,确保市场安全运营。

记者 刘凌智 文/图